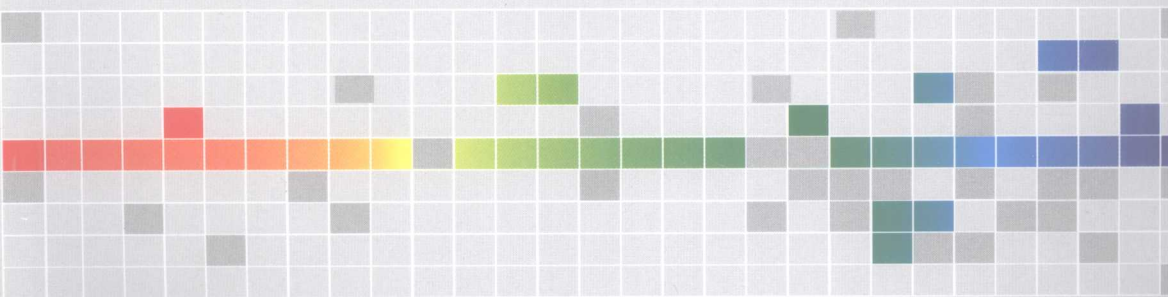


中国工商管理学会 2006—2007年课题成果集

中国工商管理学会 编



中国工商出版社

中国工商管理学会 2006—2007 年课题成果集

中国工商管理学会 编

中国工商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 琳

封面设计 孙 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2006—2007 年课题成果集/中国
工商行政管理学会编. —北京:中国工商出版社,2009.6
ISBN 978-7-80215-223-6

I. 中… II. 中… III. 工商行政管理—文集 IV.
F203.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99895 号

书名/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2006—2007 年课题成果集
编者/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出版·发行/中国工商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翌新工商印制公司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28 字数/500 千字

版本/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1-600 册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育芳园东里 23 号(100070)

电话/(010)63730074,83670785 电子邮箱/zggscbs@263.net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978-7-80215-223-6/F·667

定价:4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目 录

2006 年课题成果

- 加强企业信用管理 建立首都良好信用环境**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学会信用研究课题组(3)
- 保护农村消费者合法权益 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 建立完善农村消费者权益全程保护新机制 河北省“权益保农”机制课题组(54)
- 农村市场主体和工商行政管理的“政策爱农机制”**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学会课题组(79)
- 创新和建立商标富农机制 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 关于江苏省东台市实施农产品商标战略的调研报告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学会(103)
- 工商行政能力评估体系研究**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课题组(124)
- 红盾护农机制的创新与完善**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课题组(150)
- 经纪活农机制的创新与完善**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课题组(165)
- 建立和完善“市场助农机制”研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学会(183)
- 工商行政管理执法中的自由裁量研究** 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

2007 年课题成果

“网商”时代服务型政府的构建与工商行政管理体制转型

……………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北京大学网络经济研究中心(271)

工商行政管理专家型执法人才的培养及使用

……………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学会课题组(294)

工商行政管理行政执法体系构建与完善

……………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课题组(313)

关于构建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反腐倡廉制度体系的调研报告

…………… 哈尔滨市工商局纪检组监察室(324)

经济户口管理制度的效能评估

……………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学会课题组(334)

正确应对“两费”停收新形势 推进服务型工商建设

——从“两费”30 年的发展变化看服务型工商建设

……………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室(350)

“经济户口”管理制度的效能评估

……………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学会课题组(358)

流通领域农资及农产品质量监控机制研究

…………… 浙江省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流通领域
农资及农产品质量监控机制研究》课题组(370)

媒体广告监测制度的改革与完善

……………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课题组(404)

加大监管方式创新 促进农牧区食品消费安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学会

农牧区食品消费安全课题调研组(429)

我国直销监管的战略地位与政策分析

……………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行政管理研究所(436)

二〇〇六年课题成果

加强企业信用管理 建立首都良好信用环境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学会信用研究课题组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现实告诉我们,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商事主体的信用问题已经成为影响市场秩序和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问题,建立起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信用体系是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强化企业信用管理是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促进首都经济发展的治本措施。

2001年以来,在政府的引导和推动下,我国社会信用体系的基本构架已经初步形成,信用机制的作用已经初步显现。

在市政府的支持下,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本着“研究、探索,务实、创新”的精神,积极进取,在构建企业信用管理体系方面进行了有益的尝试,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总结和研究信用体系建设的经验,对进一步促进首都良好信用环境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第一章 引言

一、商事主体不良信用行为引起的社会问题分析

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我国经济基本步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轨道,买方市场基本形成,市场竞争加剧。企业作为市场经营的主体,信用交易已成为企业提高市场竞争能力的重要手段,银行信用贷款、企业赊销赊购和个人信用消费行为日趋增多。但同时,企业及个人的诚信问题也异常突出。

(一)不良信用行为主要表现

1. 在商品生产和交易过程中,违规生产、假冒伪劣、欺诈行骗、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违规经营等行为屡禁不止,对社会的承诺不兑现,责任不履行;
2. 在资本市场中,欺骗瞒报、虚假信息披露、恶意炒作、逃废债务等行为

不乏其例;

3. 在财务管理上,偷税漏税、走私骗汇、财务报表失真、假账假票、违反财经纪律等现象屡禁不止;

4. 企业不良贷款比率偏高,特别是部分地区中小企业贷款平均不良率超过 30%,金融系统风险形势严峻;

5. 在项目工程招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权钱交易在不少地方仍然存在;

6. 个人消费信贷中一些恶意欠债行为不断暴露出来。

(二)失信行为的主要危害与影响

不良信用行为提高了市场交易成本,导致了市场秩序的混乱。信用已经成为社会反应强烈、制约市场和地区经济健康发展的突出问题。

1. 企业逃废或难以偿还银行债务,致使金融机构为防范风险严格自保,影响了银行对企业的资金支持力度,企业发展难以得到及时有效的金融支持,经济发展受到影响。

以山东省 2006 年 6 月末的数字为例,全省小企业贷款平均不良率为 31.72%。中国银监会最新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06 年 12 月末,全国 12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990.17 亿元,不良率为 2.96%;资产规模 500 亿元以上的 11 家城市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259.07 亿元,不良率约为 6%。而与美国相比,14 家美国银行的平均不良资产比率截至 2005 年底,仅为 0.32%,最高的不超过 0.6%,最低的接近 0.1%。这些数据表明,我国企业的信用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很大差距,银行为防范风险惜贷慎贷,这对于企业融资、获得贷款、吸引外资都带来不利影响。

2. 企业信誉缺乏,企业间的商业信用萎缩。频繁出现的商事主体失信行为,导致企业形成债务链,整个社会的信用关系发生扭曲,大大提高了企业交易成本和信用市场的交易费用。

以四川省建筑业为例,2006 年末,全省建设单位由于多种原因,应付未付施工单位工程款达 222.6 亿元,比 2005 年增长 3.4%,占当年建筑业总产值的 12.5%。其中,政府的资金不到位问题占了一定的比例。“三角债”问题在全国各地都有不同程度的存在,其危害性远远大于一般高负债率,是生产流通梗阻,即将触发金融危机的征兆。俄罗斯爆发全面金融危机的前兆之一,就是三角债拖欠在企业间蔓延扩散。为防止三角债,许多企业又回到现钱交易,或是以货易货。从现金交易到信用交易,本是社会进步的体现,由于社会信用缺失,我们的企业却在向原始的方向倒退。

3. 资本市场信用匮乏,各种违规现象不断出现,严重挫伤了投资者的积

极性。

一些上市公司通过虚假财务报表,骗取上市资格;通过虚假盈利,骗取配股资格;从股票市场上“圈”来的钱不做项目投资,控股股东侵占上市公司资金;还有一些企业非法发行股票和非法经营证券业务;相当一部分资产评估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师事务所等社会中介组织,在执业过程中有严重的做假行为,这些行为都严重扰乱了资本市场的秩序,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

4. 产品质量失信,假冒伪劣盛行,消费领域出现产品质量信用危机。

北京政府主管部门公示的信息表明:2006 年共有 1480 种不合格食品被北京市工商部门采取了全市下架措施,有 21 家企业因多次检出不合格食品被强制退出北京市场。特别是“苏丹红咸鸭蛋”、“孔雀石绿桂花鱼”、“药物残留多宝鱼”等食品安全事件频频曝光,消费者开始为“现在还能吃什么”而焦虑。

另外,2006 年 9 月份有 104 种不合格室内装饰装修商品,还有通讯器材、汽车配件、儿童用品、家用电器、服装等 366 个批次的不合格商品被北京市工商局强制退出北京市场。

5. 信用缺失严重扰乱了市场秩序经济秩序,提高了市场交易成本,降低了经济运行效率,并且直接影响和制约了市场机制配置资源作用的正常发挥。

(三) 失信行为产生的内外部因素分析

商事主体产生失信行为的原因由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两方面造成:

1. 内部因素

(1) 管理者经营管理能力和道德水平欠缺,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甘冒失信风险。

(2) 企业缺乏信用意识,在我国现环境下,失信成本较低,导致企业认为不守信要比守信可能获得更多的利益。

(3) 企业自身没有建立基本的信用管理制度。

(4) 对信用风险缺乏足够的重视,没有采取措施对信用风险加以控制。

(5) 缺乏信用管理人才。

2. 外部因素

(1) 信用法律法规不健全。信息披露、信用信息加工处理、信用评级、信用风险预警、信用奖惩、信用保险、信用担保等一系列的信用法律法规制度还不健全。

(2) 缺乏信用信息的共享机制。信息透明度不高,各政府部门保有的企

业信用信息,没有进行统一管理,也没有具有较高社会影响力的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库。

(3) 未形成有效的信用监管体系。没有建立起失信惩罚机制,难以体现社会监督与市场约束的作用。

(4) 信用服务市场发展不完善。

(5) 企业信用信息传播渠道不畅通。信息传播不畅,造成企业与企业、企业与消费者之间信息不对称,对商事主体的失信行为起到保护作用,使失信成本很低,对自身的失信行为根本不重视。

二、对建立社会信用体系的必要性与重要性分析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加快建立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对经济社会发展有着特殊重要的意义,它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我国改革开放的效果和国际形象。

(一)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是建立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

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建立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诚实守信,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石之一。正如吴仪副总理指出的“要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不断提高商家诚信守法经营的意识,营造良好的市场经济秩序,让人民群众放心,让投资者满意,为促进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二) 建立社会信用体系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

社会信用体系是现代市场经济的一项基本制度。市场经济既是法治经济,也是信用经济。没有健全的社会信用体系,就不可能建立起完善的市场经济。完备的社会信用体系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以信用为基础形成的一整套规范和制度,是市场经济运行的基础。市场经济信用为本。没有良好的社会信用,就不可能有良好的市场秩序,更不可能有完善的市场经济体制。

(三) 建立社会信用体系是适应加入 WTO 新形势、扩大对外开放的迫切需要

随着我国加入 WTO 和对外开放不断扩大,我国与国际经济的联系越来越密切,对外贸易迅速增长。2006 年我国商品进出口总额超过 16000 亿美元,我国对外贸易总额排名已经跃居世界第三位。这些都与我国信用环境的建设发展密切相关。但是,在我国对外开放中,受到影响最大的仍然是信用关系紊乱带来的一系列问题。有的企业不按合同履行,有的侵权盗版,有的冒用他人商标和企业名称,有的商业欺诈,有的不讲商业道德窃取商业机

密,有的在国际市场上互相拆台自相残杀。这些问题严重影响了我 国对外开放和国家信誉形象。

(四) 建立社会信用体系是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治本之策。我国市场经济秩序混乱的状况至今没有得到根本改变,经济领域违法犯罪现象还相当严重,究其原因,一个根本问题就是社会信用缺失,失信者得不到严惩,失信风险成本很小而获利巨大;守信者得不到鼓励,依法经营反而无利可图。这势必造成违规者多而法不责众,更使人们对失信获利行为趋之若鹜,市场经济秩序混乱现象将愈演愈烈。只有建立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真正形成全社会的奖优惩劣机制,使守信者得到奖励,失信者付出代价,形成“一处失信,处处制约;事事守信,路路畅通”的社会氛围,才能从根本上扭转市场经济秩序的混乱状况,实现社会经济生活的长治久安。

(五) 建立社会信用体系是形成全社会约束机制的必然选择。约束机制,重点是对“社会人”的管理。“社会人”一是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二是具有承担行为责任能力的“自然人”。征信国家对于“社会人”的管理,是靠严格的征信系统和完整的信用记录进行的,对不讲信用的企业和个人形成强大的压力和威慑力。如:无人与其做生意,无人给其贷款,无人租给其住房,无人聘用其为雇员,甚至加入各类保险的保费也要比他人高得多,使有不良信用记录者像戴上了“紧箍咒”,四面楚歌,寸步难行。

第二章 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实践与发展状况分析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指示,国务院各部委和地方政府以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为突破口,积极探索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已初步形成了各部门、各地方、有关行业协会、信用服务机构,以及企业和个人共同参与建设的良好局面。

一、各级政府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情况分析

(一) 国务院有关部委(办、局)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情况。政府各职能部门根据职责范围不同,按系统推进。

1. 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办公室:动员社会力量抓好全社会的诚信教育,会同中宣部、国家发改委、商务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工商总局、质检总局、中央文明办、司法部、教育部、全国总工会等部门连续

多年联合开展“诚信兴商”活动,并从行业管理入手,先后下发了《商会协会行业信用建设工作指导意见》(整规办发[2005]29号)、《关于〈行业信用评价试点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整规办发[2006]12号)、《关于开展首批行业信用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整规办发[2006]22号)、《关于加强行业信用评价试点管理工作的通知》(整规办发[2007]3号)等文件。推动了全国诚信教育和行业信用自律。

2.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大力支持信用担保行业的发展为重点,与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先后下发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做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免征营业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企业[2004]30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免征营业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企业[2004]394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免征营业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企业[2006]56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免征营业税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名单及取消名单的通知》(发改企业[2007]770号)等扶持性政策文件,促进了担保行业迅速发展。

3. 商务部:认真落实吴仪副总理提出的“商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要先行”的指示精神,研究制定了商贸企业的信用体系建设方案,制订信用分类等级,加强行业自律和信用风险管理。积极推动全国范围内的“诚信经商”活动,扶持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促进中国出口信用保险机构发展,利用出口信用保险开拓国际市场,开展国际化经营。全面对“中外合资企业、中外合作企业、外商投资企业”三类企业进行规范及评估管理。对进出口企业,三资企业,对外工程承包企业,加大了建立信用档案工作的力度。

4. 建设部:积极建立并推进建筑行业企业及从业人员管理,建立信用档案和信息公示平台,通过信用分类标准,对建筑施工单位的违约失信行为,采取公示警告等措施,对规范企业经营行为,起到了明显效果。先后下发了《关于建立房地产企业及执(从)业人员信用档案系统的通知》(建住房函[2002]192号)、《关于加快建立和完善房地产信用档案系统的通知》(建住房综函[2003]002号)、《关于推广使用“房地产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软件的通知》(建信系字[2003]第11号)、《关于进一步推动和完善房地产信用档案系统建设的通知》(建办住房函[2003]326号)、《关于进一步完善一级资质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档案管理工作的通知》([2004]中房协城字第26号)、《关于加快推进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意见》(建市[2005]138号)、《关于印发〈建筑市场诚信行为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2007]9号)等一批文件,有效地推动了建筑行业的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5. 海关总署:制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企业实施分类管理办法》,对在册的 30 多万家企业,实施信用分类监管,将企业划分为 A、B、C、D 四个类别,定期公布诚信企业红名单和失信的黑名单。通过对企业经营管理状况和遵守海关法律法规情况的评估,核定企业的守法程度,根据企业在进出口环节中的守法和违法记录,实时调整企业的管理类别,对适用不同管理类别企业采取不同的管理措施,实行动态管理。

6. 国家税务总局:全面建设金穗三期工程以实现对纳税人的综合管理和监控,并不断完善纳税信用等级评定制度,开展对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管理情况的检查,进一步完善评定程序和方式,推进税收信用体系建设。

7.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以充分发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职能为出发点,从 2003 年开始推进企业信用分类监管改革,统一规范了企业信用监管的内容,确立了企业信用监管的等级标准,根据企业信用记录,将企业划分为不同的类别,并附以不同的监管力度,提高监管的有效性。紧紧围绕合同管理、广告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市场规范管理、企业登记管理、产品与服务质量管理、商标管理等内容,联合有关部委积极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倡导企业诚信经营,广泛深入开展“重合同守信用”活动。先后下发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对企业实行信用分类监管的意见》(工商企字[2003]第 131 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守合同重信用”活动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工商市字[2006]第 16 号)等文件。实行了企业信用信息记录制度,推行了企业信用信息披露制度,建立了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库。到目前为止,已经录入了超过 800 多万家企业的基本信息。根据企业信用登记标准,明确了市场监管中的相应的激励、预警、惩戒和淘汰机制。

8. 质检总局:在全社会倡导“质量第一,诚信为本”的思想观念,不断加大质量诚信宣传力度,营造“讲诚信、重质量”的社会环境,开展“质量月、质量兴市、质量万里行、百城万店无假货”等全民性、社会性活动,实施产品质量国家免检制度,保障和鼓励名优产品生产企业,引导企业争做质量诚信典范。逐步加强企业质量信用监管工作,积极探索建立质量信用监管制度,形成质量信用奖惩机制,根据企业质量信用状况,将企业分成 A、B、C、D 四个等级,分别采取相应的监管措施,鼓励诚信企业,培育守信企业,惩戒失信企业,逐步形成抓两头,促中间的良好监管格局;逐步完善质量信用信息管理制度,解决市场交易信息不对称问题,深入推动建立企业质量档案工作,逐步形成覆盖全面、信息准确、实时动态的产品质量信用记录。按照质量信息的内容和性质,分别采取内部监控和对外公布两种手段,发挥质量信用体系对监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的导向性作用,逐步实现质量信用信息的网络管理,

依法开放和社会共享。

9.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了《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积极推进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的试点工作,建立食品生产企业的信用档案。

10.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从信用技术标准建设层面向社会提供技术支撑。于 2005 年 5 月成立了由政府、社团、研究院所和企业专家构成的“全国信用标准化技术工作组”,2006 年 12 月批准成立了“全国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并批准成立全国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商业信用分技术委员会,质量信用分技术委员会。目前已起草完成“信用基本术语”、“信用信息采集规范”等一批国家标准。

11. 财政部:积极配合各部委给予财政支持。并制定了注册会计师和评估师的纲要,明确了行业的制度目标、诚信标准和道德规范,建立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诚信档案系统。并且先后在吉林和上海等地区开展了财会人员信用分级评定管理的试点。

12. 中国人民银行:为推动全社会信用制度及体系建设,规范和促进信贷征信业的健康发展,根据国务院、中编办的批准,于 2003 年 11 月成立征信管理局。开始履行“管理信贷征信业,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的职责。2004 年 12 月人民银行下发了第 22 号公告,明确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券必须经过在中国境内工商注册且具备债券评级能力的评级机构的评级。为规范评级机构的执业行为、促进评级机构提高服务水平,2005 年 6 月,下发了《关于填报资信评级机构统计报表的通知》,为信用评级机构建立了统计报告制度。2006 年 3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银发[2006]95 号),引导评级机构建立完善、科学的信用评级体系。这是国内第一部规范评级机构业务行为的部门规章。2006 年 6 月,针对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发展中暴露出来的问题,中国人民银行下发了《关于加强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管理的通知》,明确了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业务报备制度和信用评级报告管理制度。

13. 证监会:将证券经营机构和高级管理公司作为信用管理的重点,并且针对资信、证券评级制定了管理办法。

14. 国家外汇管理局:把信用体系建设,作为整顿外汇市场的治本之策,严厉打击外汇违法行为,促进市场主体的合法守信经营,努力创造信用体系的政策法规环境。对守信企业,打一个电话就可以核销相应的外汇,为市场主体提供了最大的方便。运用电子网络手段,奠定信用体系建设的硬件基础。在营造市场氛围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制定了外汇市场信用体系建

设的五年方案和一整套信用管理指标及制度。

15. 教育部、公安部、监察部、高法、高检等部门也在推动社会信用体系方面提出了工作思路,或是建立数据库系统、建立信用档案,或是制定诚信标准、实施违规公示的试点等。

为便于推动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一些政府部门还成立了相关组织机构。如表 1 所示。

表 1 政府有关部门成立信用相关机构情况

序	机构名称	主管单位	备注
1	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办公室信用组	全国整规办	
2	企业信用分类监管工作领导小组	国家工商总局	2003 年 8 月
3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	2003 年 11 月
4	全国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国家标准委	原全国信用标准化技术工作组 2005 年 5 月
5	全国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质量信用分技术委员会	国家标准委	2007 年 6 月
6	全国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商业信用分技术委员会	国家标准委	2007 年 6 月
7	国家发改委经济研究室信用研究中心	国家发改委	
8	粮油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作领导 小组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八个部门	
9	肉类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作 小组		

(二) 全国有关地区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情况

1. 地方信用管理机构的设立。据初步统计,至今已有超过 20 个省(区)、直辖市成立了信用体系建设相关工作领导小组,一些省的下属市、县、区也成立有相应机构。负责统筹和协调本地区的信用体系建设,统一领导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推进信用地区的建设。相关机构名称如表 2 所示。

表 2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信用体系建设领导机构建立情况

序	机构名称	目标口号	备注
1	北京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信用北京	
2	上海市征信管理办公室	信用长三角	
	上海市信用培训和考核指导委员会		由市委组织部、市信息委和市人事局共同组成
	上海市社会诚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		
3	重庆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重庆市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协调小组	重庆企业信用网	
	重庆市个人信用体系建设协调小组		
4	安徽省信用建设领导小组	信用安徽	
5	福建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信用福建	
6	广西中小企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7	甘肃省信用体系工作领导小组		
8	湖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诚信湖南	
9	湖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信用湖北	
10	黑龙江省诚信龙江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诚信龙江	
11	吉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12	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诚信江苏	
13	江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14	辽宁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信用辽宁	
15	内蒙古自治区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16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信用宁夏”工作领导小组	信用宁夏	
17	山东省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领导小组	诚信山东	
18	山西省信用山西建设领导组	信用山西	
19	陕西省建设“信用陕西”工作领导小组	信用陕西	
20	浙江省信用建设领导小组	信用浙江	
21	山东省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山东省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诚信山东	